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拟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理由守谊先生自本计划增持公告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二级市场以不高于18元/股的价格，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增持公司股票。

二、增持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坚定看好公司以及国内资本市场的长期投资价值所做出的决策。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督促增持人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2、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理由守谊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9日